

金門監獄  
福建金門戒治所  
連江看守所

96年度(96年1月至12月)工作計畫

中華民國96年01月

金門監獄  
福建金門戒治所96年度(96年1月至12月)工作計畫提要一  
連江看守所

本監(所)工作計畫依據 法務部 96 年度施政計畫，配合核定預算額度及上級重要指示，編訂 96 年度工作計畫其要點及重要計畫目標如次：

- 一、加強行政管理，不斷檢討改進、追蹤管制，提高行政效率，並嚴格執行事務之管理，杜絕浪費，以節省公帑。
- 二、健全人事制度、強化人事服務導向，培訓員工線上自我學習能力及建構績效評比制度。
- 三、提昇研究發展風氣，簡化業務流程與有效管控時效，落實「六減運動及電話禮貌運動」，提高為民服務品質與績效。
- 四、讓收容人了解行刑旨趣與目的，並經由調查、測驗、考核、衡鑑結果，確實辦理分類處遇計畫，以發揮專業監獄執行處遇之功能。
- 五、落實教誨、教育、建立優質假釋制度，減少再犯發生；暨在押被告輔導及戒治、觀察勒戒戒毒事項，以發揮教化矯正功能。
- 六、加強技能(藝)訓練及作業功能，培訓收容人一技之長，於出監(所)後易於謀取職業，減少再犯。
- 七、有效防範一般疾病及傳染病防治工作，確實辦理衛生保健醫療工作；培訓本監管教人員參加救護技術員(EMT-1)訓練，確保收容人醫療人權，提升緊急救護知能。
- 八、強化戒護勤務品質、落實各項安全檢查工作，確實掌握囚情穩定及防杜意外事故之發生。
- 九、建制收容人基本資料，進行統計分析；維護、更新軟硬體資訊設備，續推展新獄政再造系統。辦理資訊教育訓練，提昇員工資訊能力。
- 十、端正員工風紀，防範貪瀆、不法情事；維護機關、首長、公務機密，確實辦理機關安全工作研判，協助穩定囚情。
- 十一、確實管控依預算分配數完成各項業務計畫，達成預算執行率 90% 以上。
- 十二、妥善運用經費，充實機關必要設施、設備，辦理各項財產及各項重要設備之管理與維護，以增進財產、設備之效用。

福建金門監獄 96 年度工作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來源及金額		備考
		核定計畫預算(單位千元)		
壹、一般行政(監獄行刑、戒治業務、羈押管理等)	行政管理	福建金門監獄：7,958		三機關合署辦公 合計：10,490 千元
		福建金門戒治所：721		
		福建連江看守所：1,811		
貳、人事業務	人事業務執行	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		三機關合署辦公 合計 63,864 千元
參、研考及為民服務	加強研究發展、管考、服務	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		
肆、調查分類業務	加強調查分類功能	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		
伍、教化業務	加強教化措施、發揮矯治功能	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		
陸、作業業務	提昇技訓及作業功能	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		
柒、衛生業務	強化衛生醫療及保健	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		
捌、戒護業務	加強戒護管理	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		
玖、統計業務	統計業務執行	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		
拾、政風業務	政風業務執行	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		
拾壹、會計業務	經費稽核與控管	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		
拾貳、總務業務	投資設備、財產管理與維護、資訊工作	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		
總計				三機關合署辦公 總計 74,354 千元

## 福建金門監獄 96 年度（96 年 1 月至 12 月）工作計畫目次表

壹、一般行政（監獄行刑、戒治業務、羈押管理）	第 1 頁
一、行政管理	第 1 頁
辦理一般行政及有關業務	第 1 頁
貳、人事業務	第 2 頁
一、共同考核項目	第 2 頁
人事法制及人事機構之管理	第 2 頁
組織編制及派免遷調	第 3 頁
加強考核與獎懲	第 4 頁
二、加強員工服務與休閒之正確理念	第 5 頁
公務人員的再學習、再出發	第 5 頁
積極倡導員工康樂活動	第 6 頁
參、研考及為民服務	第 7 頁
一、加強研究發展、管考、服務	第 7 頁
加強研究發展	第 7 頁
管制考核	第 7 頁
便民服務工作	第 8 頁
肆、調查分類業務	第 9 頁
一、加強調查分類功能	第 9 頁
辦理收容人入監講習	第 9 頁
實施入監調查	第 10 頁
實施心理測驗	第 10 頁
確實研擬分類處遇計畫	第 11 頁
二、加強更生業務之推展	第 11 頁
落實更生保護工作	第 11 頁
密切聯繫發揮保護組織功能	第 12 頁
伍、教化業務	第 13 頁

一、加強教化措施，發揮矯治功能	第 13 頁
加強教誨教育功能	第 13 頁
加強知識教育	第 15 頁
辦理收容人文康活動	第 16 頁
審慎辦理收容人累進處遇及假釋作業	第 16 頁
加強在押被告及收容少年輔導、鑑別措施，發揮矯治功能	第 16 頁
陸、作業業務	第 17 頁
一、提高作業功能	第 17 頁
加強機器維護	第 17 頁
嚴格財務管理	第 17 頁
加強作業管理	第 18 頁
辦理收容人技能（藝）訓練	第 18 頁
繼續與廠商合作擴展作業	第 19 頁
成立作業指導委員會	第 19 頁
柒、衛生業務	第 20 頁
一、強化衛生醫療及保健	第 20 頁
加強一般疾病防治工作	第 20 頁
加強傳染疾病防治工作	第 20 頁
加強尿液保管送驗過程安全措施	第 21 頁
觀察勒戒處所業務	第 22 頁
提升緊急醫療救護知能	第 22 頁
捌、戒護業務	第 23 頁
一、加強戒護管理	第 23 頁
增強應變能力	第 23 頁
嚴格戒護管理	第 24 頁
確實辦理管理人員常年教育	第 26 頁
加強安全檢查工作，杜絕違禁物品流入	第 27 頁

職員監督考核	第 28 頁
落實獄政管教計劃	第 28 頁
玖、統計業務	第 29 頁
綜理本監、戒治所、連江看守所暨附設勒戒處所統計業務	第 29 頁
拾、政風業務	第 30 頁
一、防貪業務	第 30 頁
二、肅貪業務	第 32 頁
三、公務機密維護業務	第 34 頁
四、安全維護	第 36 頁
拾壹、會計業務	第 38 頁
一、綜理本監暨作業基金，戒治所、連江看守所兼辦勒戒處所會計業務	第 38 頁
二、監辦採購案件暨囚糧、財物等業務	第 39 頁
拾貳、總務業務	第 40 頁
一、繼續改善收容人給養	第 40 頁
二、嚴格財產管理與維護	第 40 頁
三、緝密名籍及保管管理工作	第 41 頁
四、加強檔案管理	第 41 頁
五、房舍維護、美化環境與清淨家園全民運動計畫	第 41 頁
六、健全代購收容人物品制度	第 42 頁
七、落實職務代理之執行	第 43 頁
八、充實機關必要設備	第 43 頁
九、兼辦本監（所）資訊業務	第 43 頁

## 福建金門監獄 96 年度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備註
類	項	目				
壹	一	(一)	1、隨時就一般行政業務不斷檢討改進，提高工作效率。	(1)配合監(所)務需要，辦理一般行政業務，依照年度工作計畫所訂項目追蹤考核其績效，發現缺點即予研究改進，提高工作效率。 (2)嚴格執行事務管理，杜絕浪費，節省公帑。	10,490 千元	
監獄行刑(含戒治業務、羈押管理)	行政	管理	2、依照院頒「公文處理現代化推動方案」辦理文書處理製作系統、公文管理系統，及機關公文電子交換作業，以提高行政處理效能。	配合行政院「公文處理推動方案」和法務部資訊發展繼續推展行政事務管理系統資訊化： (1)將配合公文處理製作系統及公文管理系統和已開發資訊系統，全面配合法務部資訊處，推展獄政系統資訊作業，發揮並提高行政處理效率。 (2)指派專人參與研習熟悉電腦操作，加強資訊防護措施。 (3)檢討評估網路使用者作業管控及安全管理措施。 (4)定期辦理保養及維護，並每年辦理資訊安全稽核作業檢查，以達自行查核目的。		
			3、精簡公文處理程序，提昇文書作業效率。	(1)繼續加強公文稽催，切實執行時效管制，以符合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p>4、修訂分層負責明細表，貫徹分層負責。</p> <p>5、倡導員工從事正當休閒活動，俾益鍛練身心，提升工作效率。</p> <p>6、強化檔案管理效能。</p>	<p>(2)公文及處理時限，力求改進簡化，以期提高工作效率。</p> <p>嚴格執行分層負責明細表，貫徹分層負責，提高行政效率：</p> <p>(1)加強各業務主管授權事項，以落實機關分層負責績效。</p> <p>(2)每年定期召開業務研討及修訂作業。</p> <p>(1)利用管理員常年教育及座談會時間，加強宣導。</p> <p>(2)鼓勵員工善加運用各類運動器材及設施，積極參與各項球類、健行、登山等活動，藉以鍛練體魄，增進工作效率，提升生活品質，辦理文康球類等相關競賽活動。</p> <p>(1)專人負責檔案之管理，以提升管理效率。</p> <p>(2)將檔案依內容性質加以分類、編碼，俾於歸檔後易於索驥。</p> <p>(3)定期清理過期或不必要之檔案，以避免影響管理效能並達到存檔空間之充分利用。</p> <p>(4)不定期進行稽核作業，確保管理流程及作業能有效執行。</p>		
貳	一	1、對所屬人員之管	(1)善盡幕僚職責，全力襄助	由核定經費	



、人事業務	、共同考核項目	<p>理與考核。</p> <p>2、輔導在職人員之訓練與進修。</p> <p>1、合理管制組織編制，有效運用人力。</p>	<p>首長推動工作，依章秉公執行職務。</p> <p>(2)依限完成本監 95 年所屬人員考績(成)作業；對所屬人員之考核、考績、培育事項均依法令規定貫徹執行力求公正確實。</p> <p>(1)依上級規定期限內完成晉升薦任官等訓練評審作業；依上級分配受訓名額，按規定期限送訓，並將訓練成績作為人事運用之參考。</p> <p>(2)不斷從事研究發展，隨時檢討機關現行人事管理制度，適時提供建議改進方案，以謀人事業務日新又新。</p> <p>(1)視各科室業務需要，合理調配人力，使人與事密切配合，以符精簡節約用人原則，非有必要，不建議增加人力，從嚴管制機關用人。</p> <p>(2)除遇職務列等顯有不合理或妨礙升遷管道之事實，不輕易陳請提高職等。</p> <p>(3)依規定辦理替代役役男役期折抵及退役。</p> <p>(4)辦理本監職員及替代役役男獎懲案及職員任用、動態、試用期滿送審案。</p>	項下支應
-------	---------	---	---	------

<p>(三) 加強考核與獎懲</p>	<p>1、厲行考核獎懲及表揚資深績優人員。</p>	<p>(1) 年終考績以平時考核資料為重要依據，並依據考績法暨其施行細則，暨考績注意事項辦理，依限完成。</p> <p>(2) 於辦理考績前，利用各種集會，加強宣導考績法令，使員工充分瞭解。</p> <p>(3) 每年四、八月辦理公務人員平時考核紀錄表，請首長嚴格要求各單位主管摒除過去憑印象考績觀念，公正、客觀執行。平時考核之獎懲，皆以考績法暨部頒『獎懲案件處理要點』為具體依據，以達獎優懲劣之目的。</p> <p>(4) 依法辦理甄審、考績委員會改組及票選委員選舉</p>	
	<p>2、加強輔導考試錄取人員實務訓練，貫徹考試用人及陞遷制度。</p>	<p>(1) 職務出缺，辦理任用陞遷，均遵照「公務人員陞遷法」暨「法務部暨所屬機關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規定，提經甄審委員會，以公正、公平、客觀評定，報請上級核派。</p> <p>(2) 委任以下職務僱用約僱人員遴選作業，依據「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行政院暨所屬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及法務部 94 年 6 月 10 日法人字第 0941302015 號函等相關規定辦理。</p>	

<p>二、加強員工服務與</p> <p>(一) 公務人員的再</p>	<p>1、強化在職訓練，建立為民服務之理念。</p>	<p>(1) 強化在職訓練，加強同仁職務訓練，灌輸新觀念，新作法，建立公務人員為民服務的新思維，提升機關形象。</p> <p>(2) 依訓練需求，確實填報調訓名額，適時足額送訓。</p> <p>(3) 激勵公務人員於公餘時間參加國內外各級學校</p>	<p>案。</p> <p>(5) 依獎章條例第 5 條規定辦理請頒服務獎章作業。依規定於 96 年 9 月 30 日前請頒法務獎牌。</p> <p>(1) 對屬員之平時考核，置有平時考核紀錄表，於每年四、八月分送各科室主管考核，密陳典獄長（兼所長），以為年終考績之依據。</p> <p>(2) 對勤惰管理及辦公秩序管理均依章落實執行，並建立查勤制度，每月至少二次查勤並不定時查勤，詳實紀錄後陳閱。</p> <p>(3) 對於工作懈怠或頑懦貪鄙或製造是非或興風作浪或濫控誣告或違法失職人員，均切實查究，並依規定處理；對於工作積極或業績優異或品德操守優良，有具體事蹟者，均依規定予以表揚或獎勵。</p>		
	<p>2、整飭工作紀律。</p>				

<p>休閒之正當理念</p>	<p>學習、再出發</p>	<p>，社教機構之進修。  (4)對於辦理各項經常與民眾服務接觸之人員，實施定期輪調，以推動『以客為尊』的服務理念。</p>		
	<p>2、加強公務人員專業與管理訓練。</p>	<p>(1)依規定辦理管理員常年教育，每月至少2次及每半年舉行學、術科測驗1次。  (2)利用管理員常年教育時段洽請專家學者來監實施演講授課，以充實專業知識。每年年終實施訓練成果驗收，以達訓練之目的。  (3)配合上級訓練機構舉辦之訓練班別，薦送優秀人員參與專業訓練。</p>		
<p>(二)積極倡導員工康樂活動</p>	<p>1、配合機關特性，辦好各項活動，落實各項人事服務，以激勵員工工作士氣。</p>	<p>(1)運用現有設施、機關經費，適時辦理各項文康、球類等相關競賽活動及專題演講，以充實員工之休閒生活。  (2)經常利用各項集會加強宣導員工從事正當休閒娛樂，以激勵工作士氣。  (3)辦理國民旅遊卡休假旅遊補助費事項。  (4)辦理員工人事服務事項，設簿登錄管控；建置人事服務網站，加強人事服務功能。  (5)依限完成法務部所屬人員新光、國泰團體意外險</p>		

<p>參、研考及為民服務</p>	<p>一、加強研究發展、管考、服務</p>	<p>(一) 加強研究發展</p>	<p>1、研究並貫徹上年度研究發展建議事項。</p>	<p>加保作業。  (6)96年10月31日前完成互助金結算第5年發還作業。  (7)分別於96年1月16日及7月16日前完成辦理月退休金、撫慰金發放及每月5日及15日前分別辦理完成公保、退休撫卹基金繳納作業。  (8)96年11月30日薦送優良戒護人員選拔表揚。</p> <p>將年度各項專案報告資料分送請各科室配合落實辦理各項工作。</p>	<p>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p>	
		<p>(二) 管制考核</p>	<p>1、加強重要業務之管制考核，以提昇工作績效。</p> <p>2、切實執行公文稽催，加強公文處理時效，加速推</p>	<p>(1)依照作業計畫與各科室績效考評項目一覽表追蹤督催執行進度，持續管制考核，俾便工作計畫進度與考評項目相配合。  (2)落實績效管理持續管制考核計畫預算執行，提昇工作績效與為民服務品質。</p> <p>(1)每月按時限實施稽催，以確實建立公文管制與統計，並知會相關科室，以</p>		

<p>(三) 便民服務工作</p>	<p>動公文電子交換作業，以提昇整體行政效能，俾達公文電子交換考評標準。</p>	<p>為改進之依據，每月底達90%以上。 (2)續推行「六減運動」。</p>	
	<p>1、簡化申辦流程，加強為民服務工作。</p>	<p>(1)成立單一窗口簡化接見、寄錢及送物登記流程及各項申請手續表格式，節省收容人家屬候見時間；設置志工服務檯充實接見服務處所與改善服務態度，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效率。 (2)依部函指示每月第1週週日假日，辦理接見，方便平日上班之家屬來監、所接見，縮短作業流程為30分鐘；收容人或其家屬依法申請文件，隨到隨辦。 (3)每週開啟意見箱1次，督促1週內將處理情形公布或函復。 (4)每年將為民服務工作辦理情形報告表陳報。 (5)加強守望相助與敦親睦鄰措施，每年將辦理成果陳報。 (6)遇有天然災害發生時，主動聯繫相關單位迅予馳援，隨時配合辦理。</p>	
<p>2、配合法務部政策，全面開放收容人家屬參訪，以</p>	<p>(1)每月至少1次主動邀請收容人家屬暨社會各界人士參訪本監行刑矯正</p>		

		<p>增進彼此瞭解及落實人權保障。</p> <p>3、主動創新，增進服務項目，服務流程標準化，服務成果透明化。</p>	<p>措施暨了解收容人生活情形。</p> <p>(2)簡報及座談：蒐集外界對本監各項行刑矯正措施建言，俾集思廣益，作為獄政革新之參考。</p> <p>(1)增設多項措施：愛心鈴、殘障求救鈴、輪椅、殘障停車位、烘手機、吊扇、壁扇、飲水機等。</p> <p>(2)彙集及印編年度服務事項製成為民服務白皮書，並登載於機關首頁，周知社會大眾。</p> <p>(3)各項作業程序予以診斷及簡化。</p> <p>(4)落實 PDCA (計畫、執行、檢核、修正) 之功能。</p> <p>(5)修訂「便民服務手冊」，印製新版並提供民眾取閱。</p>		
肆、調查分類業務	一、加強調查分類功能	<p>(一)繼續加強新收容人(含移監)辦理入監(所)講習。</p> <p>(二)辦理收容人入監講習</p>	<p>(1)凡入監所之收容人均發『收容人生活手冊』乙本，並派員針對手冊內容，逐項詳加解說。</p> <p>(2)為落實入監講習，設置收容人入監講習紀錄表，每人1份，於每次講習完畢後，逐一徵詢參加講習收容人，對講習事項是否均已瞭解，如確無疑問，始簽名並捺印指紋。</p> <p>(3)宣導符合易科罰金要件之收容人辦理易科罰金</p>	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	

<p>(二) 實施 入 監 調 查</p>	<p>繼續加強新入監收容人之各項調查工作，以期建立完整資料系統。</p>	<p>，以免除在監之服刑，並防範受到其他收容人不良惡習之誤引。</p> <p>(1)對每一新收收容人作詳實之直接調查，以利個別處遇之實施；並函請其家屬及警局作間接調查工作，藉以瞭解其社會背景、家庭狀況、教育程度、交友、前次執行情形紀錄等。</p> <p>(2)利用數位相機拍攝及沖印新入監(所)收容人落髮前及落髮後之相片；第1次照相於2日內完成，第2、3次於2個月內完成，每年擴大辦理在監所收容人數位照相且建立電腦數位檔案，以定期更新相片供相關科室使用。</p> <p>(3)對執行每滿6個月之受刑人實施在監複查，填寫複查表，再次校對該收容人資料是否相符，以利資料之完整性。</p>		
<p>(三) 實施 心 理 測 驗</p>	<p>繼續加強心理測驗與衡鑑。</p>	<p>(1)實施智力、性向、人格等測驗，篩檢特殊個案進一步實施個別測驗，以作進一步的精神狀況檢查與衡鑑，收容人入監後2個月內完成。</p> <p>(2)提昇工作人員心理測驗及各項問卷之專業知能，並對測驗結果作有效分</p>		



<p>(四) 確實研擬分類處遇計畫</p>	<p>1、確實研擬收容人個別處遇計畫。</p>	<p>針對每一新收收容人，綜合其各項調查及測驗資料，予以分析研判，確實擬定個別處遇計畫，提交調查分類委員會審議核定，交付管教小組落實執行。</p>	<p>析研判，提供管教上之參考。</p>		
	<p>2、落實雜役之遴選工作，並依實際情形為適當之處遇變更。</p>	<p>每月篩選符合調用雜役條件之受刑人並建立雜役候用名冊，提供需用單位調用；有關調服雜役及監外作業之收容人由調查分類科依有關法令規定及各項資料嚴為複查，按變更處遇之程序經有關單位審查後，提調查分類委員會審議。</p>			
	<p>3、加強收容人犯次之認定。</p>	<p>運用電腦前科查詢系統查詢收容人前科資料，實施收容人犯次認定。</p>			
	<p>4、對於接受調查受刑人提出專業處遇執行建議。</p>	<p>對於刑期1年6月以上之男性受刑人於新收3個月期間內，進行調查，測驗與考核，經綜合研判分析後，每月1次於分類審查會提出專業處遇分類收容建議。</p>			
<p>二、加強更生</p>	<p>(一) 加強更生保護與戒毒之宣導。</p>	<p>(1) 主動連繫福建金門更生保護會，利用收容人集體教誨或假釋出監前派員前來本監解說有關更生保護之精神及內容。</p>			

更生保護工作 業務之推展		(2)於收容人入監講習時，或假釋出監前除派員就更生保護之對象，保護方式及如何申請更生保護等事項詳加解說外，平日並由教誨師於實施個別教誨或集體教誨時配合加強宣導。		
	2、落實矯正與更生保護銜接工作，定期辦理更生保護個別、團體輔導及就業宣導活動。	(1)每月辦理更生保護團體宣導，並從事更生保護意願需求調查。 (2)每月請更生輔導志工入監辦理個別輔導一次。 (3)每半年辦理就業宣導活動一次。 (4)針對參加技能訓練收容人，出獄後協請各地更生保護分會協助後續就業情形，進行追蹤調查。		
(二)密切連繫發揮保護組織功能	1、加強收容人出獄前教育，使適應社會生活。 2、繼續保持與地區更生保護會及各地之保護分會、福利機構、醫療機構之連繫。	每位收容人於出獄前均交付更生保護手冊乙本，俾供瞭解保護方式及如何申請。 (1)充份協助出獄收容人輔導其就業，俾免其因生活問題而再犯。 (2)對出獄收容人遭逢其他困難時，代洽各保護分會協助其解決問題。 (3)有更生保護相關需求者，以更生迴文書表通知各地更生保護分會，協助其就業、就醫、就養…等問題解決。		

伍、教化業務	一、(一)加強教化措施、發揮矯治功能	3、辦理更生輔導員入監輔導。	對設籍金門之收容人於出獄前 2 個月均造冊函送福建更生保護會，通知更生輔導員入監輔導。	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
		1、善用諮商技術，輔導收容人改悔向上，適應社會生活。	每位收容人原則上每月實施個別教誨或輔導 1 次，遇有特殊事故，立即施以特別教誨輔導，以強化其道德觀念，樹立正確人生觀。	
		2、延聘熱心宗教人士，加強宗教教誨。	(1)排定時間每月至少 2 場邀請各宗教人士至本監實施宗教教誨。 (2)善用本監佛堂與教堂設施，加強宗教輔導之教化目的，以達心靈淨化。洽請宗教人士、慈善公益團體贈送宗教刊物供收容人閱讀，以改變其氣質。	
		3、延聘社會熱心人士擔任社會志工與教誨志工。	預定延聘 10 名以上，並於每年舉辦研習會 1 次；社會志工協助輔導收容人，每位志工每月至少入監(所)輔導 1 次。	
		4、繼續加強集體教誨並延聘社會名流、德望人士來監(所)實施專題演講。	(1)教誨師與教誨志工輪流於每月至少 1 次實施集體教誨。 (2)洽請社會上有學識德望人士來監(所)專題演講 2 次以上。	
5、為使其提早適應出監後社會生活	安排即將符合假釋條件之收容人輔導課程，每月至少 1			

		<p>，安排專業輔導人員，針對親子關係、生涯規劃、行為改變技術、壓力調適、兩性平權、情緒管理等課程施以集體教誨，促其出監後更生保護輔導措施銜接。</p> <p>6、陳報假釋資料確實參閱當地警局對其假釋意見回函、被害人對其之觀感、收容人家屬對其接納之程度。</p> <p>7、就心理、教育、觀護、社會、法律、犯罪、監獄等學者專家遴聘為本監假釋審查委員會委員，使假釋審查程序更為公正及客觀，以建立優質假釋制度。</p> <p>8、加強幫派首惡份子之宗教教誨與個別教誨。</p> <p>9、推動志工認輔即</p>	<p>次。</p> <p>確實填載假釋報告表中各項資料含警局對其假釋回覆意見、被害人對其之觀感、收容人家屬對其接納程度、出監後之規劃，審查其正確及完整性，供假釋審查委員之參考。</p> <p>將符合假釋條件之收容人，均導入假釋面談機制，務實假釋審核，降低渠等再犯率。</p> <p>對於社會幫派首惡除加強列管外，並經常施以宗教及個別教誨以矯正其心性，革除其惡習。</p> <p>教誨志工及社會志工擔任認</p>		
--	--	---	---	--	--

		<p>將出獄收容人措施。</p> <p>(二) 加強知識教育</p> <p>1、繼續加強收容人一般教育及法治精神教育。</p> <p>2、繼續辦理收容人讀書會。</p>	<p>輔即將出獄收容人措施。由教師提供即將出獄收容人相關資料，協調志工認輔，使之與個案保持密切聯繫外，以協助個案作適切之人生規劃，並協助其出獄後從事正當職業，防止再犯。</p> <p>(1)依收容人原有教育程度建立個人資料，針對不識字收容人，成立識字班、依現況施以教化，培養其愛國情操及守法觀念。</p> <p>(2)加強法治教育宣導，使收容人都能明瞭立法的精神及其真正意涵，培養法治精神及守法觀念，每季舉辦法律常識會考一次。</p> <p>(3)適時宣導組織犯罪條例，同時鼓勵參加幫派者及時宣誓脫離幫派組織，以適時獲得自新之機會。</p> <p>(1)本監成立男收容人及女收容人讀書會各 1 班推展『以書會友，以友輔仁』之修為，鼓勵收容人研讀好書，以分享方式加強個人表達能力，以雙向溝通面對面討論方式激盪思考、判斷能力，培養讀書風氣獲得新知，擴充知識領域，達成書香社會的理想。</p> <p>(2)平時鼓勵參加讀書會之收容人必須書寫讀書心</p>		
--	--	--	--	--	--

<p>(三) 辦理收容人文康活動</p>	<p>1、平時加強收容人體能訓練，球類活動、寫作能力，適時舉辦各項文康活動與競賽，以提振士氣。</p>	<p>得報告及培養寫作能力。</p> <p>(1) 為提振收容人士氣及藝文素養，每月舉辦書法、桌球、籃球、排球、拔河及趣味競賽等按月舉辦各類文康活動競賽1次。</p> <p>(2) 利用播音室選擇適合收容人收看之影片或CD，每2週1次以調劑其身心。</p> <p>(3) 配合節慶每次於前1週辦理文康及電話孝親、懇親等活動。</p>		
<p>(四) 審慎辦理收容人累進處遇及假釋作業</p>	<p>1、依行刑累進處遇條例由嚴而寬，嚴密考核，以鼓勵收容人改悔向上，適應社會生活為目的。</p> <p>2、依法令規定程序，審慎辦理收容人假釋業務。</p>	<p>參酌收容人刑期及在監之表現，採由嚴而寬方式管理，於每月定期核算其處遇成績，並定期召開累進處遇會議複查，以昭慎重。</p> <p>每月審慎辦理收容人假釋作業，達全年無缺失之境地；配合保護管束機關謹慎處理收容人釋放前複查，以提供各執行保護管束機關往後追蹤考核之參考。</p>		
<p>(一)</p>	<p>1、適時輔導審慎考</p>	<p>加強性行考核，對特殊個案適</p>		

	<p>五）加強在押被告鑑別措施，發揮矯治功能</p>	<p>核運用社會資源參與教學活動，以收矯治功效。</p> <p>2、繼續辦理受戒治、觀察勒戒人之輔導、鑑別、留置觀察工作。</p>	<p>時輔導，運用社會志工與教誨志工，化解其心結，以達矯正效果。</p> <p>對吸食毒品之戒治人、勒戒人實施心理輔導，協助其建立更生意志戒除毒品依賴。根據全部蒐集資料擬定處遇方式。</p>		
陸、作業業務	<p>一、（一）提高作業功能</p> <p>（二）嚴格</p>	<p>1、加強現有機具之保養與維護工作。</p> <p>1、杜絕浪費、節省開支。</p>	<p>（1）經常宣導收容人對機器、工具要時時維護，確實保養，並於機器明顯處標示機器維護及操作方法。</p> <p>（2）灌輸收容人保養重於購置之觀念，對機械、物品均須小心使用，建立愛惜公物習性。</p> <p>對作業營運狀況確實掌握，並督促依照會計年度編列預算執行，以求杜絕一切不必要開支，節省公帑。</p>	<p>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p>	

財務管理	(三) 加強作業管理	1、加強作業管理及確實考核獎懲：編訂並確實執行作業課程，培養收容人之勤勞習慣與學習作業技能目的。	(1)加強工場主管對收容人作業之督導與考核。 (2)妥為訂定收容人作業課程，同時嚴格控制各項作業進度。 (3)加強實施產品品質管制，產品不良率達百分之一以下，以提昇生產效率。		
(四) 辦理收容人技能(藝)訓練	1、加強技能(藝)訓練，俾使收容人習得一技之長，學以致用投入就業。 2、開辦多項收容人短期技藝訓練，以符合就業市場需求，提供其出監後謀生機會。	(1)辦理鐵工班、機車修護班、陶藝技訓班、串珠班俾使收容人習得一技之長。 (2)積極辦理串珠、麵線班自營生產作業項目，期使技訓與作業相互結合，以達收容人技能(藝)訓練之實際效益。 辦理短期實用烹飪小吃班，結訓後並辦理成果展示1次，驗收學習成效。	(1)配合收容人職業生涯興趣量表以達職業性向試探目的，瞭解收容人職業性向、志趣與潛能，供移監後各專業監獄安排技訓處遇之參考。		



	<p>4、結合地方產業發展落實在地生根</p>	<p>(2)加強充實實驗技訓教學內容，研提具體教材及加強各項考核措施。</p> <p>陸續與聖祖實業有限公司、金合利鋼刀廠等在地企業簽訂產品寄賣契約，並均已報部核備。</p>		
<p>(五) 繼續與廠商合作擴展作業</p>	<p>1、繼續與社會廠商連繫，以擴大較精密技術合作。</p>	<p>(1)與既有廠商繼續合作，並加強連繫，增進工作效率。</p> <p>(2)借重廠商之技術以訓練並指導收容人職業技能。</p>		
<p>(六) 成立作業指導委員會</p>	<p>1、利用社會資源延攬具企業場務管理、職技訓練等領域之專家學者及社會熱心人士，協助作業指導，提昇技能訓練成效。</p>	<p>(1)配合社會目前需要，充實及更新技能(藝)訓練設備並適時調整作業科目實際操作訓練，藉以提升作業技術。</p> <p>(2)有效運用社會資源，結合該委員會成員提供相關建議，強化作業運作及技訓功能。</p> <p>(3)延聘學術及產業界學有專精人士擔任技訓志工，協助開發符合就業市場</p>		

<p>柒、衛生業務</p>	<p>一、強化衛生業務</p>	<p>(一) 加強一般疾病防治工作</p>	<p>1、確實實施收容人健康檢查及疾病之檢查預防及醫療診治工作。</p> <p>2、審慎遴聘特約醫師及加強相關藥物管制、疾病醫療照護事宜。</p>	<p>需求之訓練項目及課程規劃，並輔導結訓後參與自營作業之種子學員，將其所習技能發揮運用，俾利技訓業務順利推展，及提升自營作業營運績效。</p> <p>收容人於入監、所時均實施健康檢查，發現有疾病均妥予治療，並按季定期健康檢查。</p> <p>(1) 續延聘特約醫師 3 名辦理門診醫療及調劑藥品發放事宜，每次於門診後發藥且於次日完成；並繼續充實醫療資源與設備。</p> <p>(2) 針對收容人身心狀況，患有宿疾及傳染病者，除於隔離保護治療且作相關疾病之衛教，均予列冊加強照護，並由各場舍主管人員同監視服用藥，隨時瞭解其病情，發現狀況即予以處置。</p> <p>(3) 敦聘皮膚科、婦產科醫師為本監收容人作皮膚及婦科疾病診治或義診。</p> <p>(4) 洽辦署立金門醫院簽定觀察勒戒醫療合作契約，以加強收容人之醫療保健工作，提昇診療服務品質。</p> <p>(5) 每月辦理藥庫、藥品管理調劑、管制等盤存事宜。</p>	<p>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p>	
		(一)	1、協調附近衛生機	(1) 注重收容人飲食環境衛		

<p>二 （ ） 加 強 傳 染 病 防 治 工 作</p>	<p>關來監協助防治及加強宣導衛生教育工作。</p>	<p>生並予以定期檢查與餐具經常消毒並定期督導，做全面性環境衛生消毒工作，以杜絕傳染病發生。</p> <p>(2)洽金門縣衛生局來監宣導愛滋病等防治工作及放映相關圖片解說。</p> <p>(3)洽請金門縣衛生局定期前來實施收容人梅毒、愛滋病血液篩檢及口腔篩檢，若發現罹病者，立即協助治療，並追蹤診治。</p> <p>(4)洽請金門縣衛生局每年來監進行收容人免費肺結核 X 光篩檢，以期早日發現，早期治療，並依規定做疾病追蹤治療及肺結核、都治計畫管制事宜。</p> <p>(5)邀請金門縣衛生局講師來監教授管教人員和收容人對收容人急症處置及教導心肺復甦術等急救技術教育訓練或專題演講與指導。</p>		
<p>（ 三 ） 加 強 尿 液 保 管</p>	<p>1、加強尿液保管送驗之安全性，防止尿液被攙假或調換，避免運送過程破裂或洩漏等措施。</p>	<p>依尿液採集作業規範與規定辦理保管、送驗工作。經戒護採尿人員所採集之尿液檢體由衛生科派專人送交受委託檢驗機構，其運送過程及保管措施嚴密謹慎，經檢驗發現收容人中有煙毒反應者，即備妥相關資料後移送法辦，以收嚇阻毒品流入情形發生。</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送驗過程安全措施</p> <p>(四) 觀察勒戒處所業務</p> <p>(五) 提</p>	<p>1、實施受觀察勒戒人新收入所健康检查工作。</p> <p>2、確依觀察勒戒 48 天作業流程。</p> <p>1、確保收容人醫療人權及提升緊急醫療救護知能，薦送培訓本監管</p>	<p>受觀察勒戒人入所時、應行健康檢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拒絕入所：</p> <p>(1) 衰老、殘廢、不能自理生活者。</p> <p>(2) 心神喪失或現罹疾病，因勒戒而有殘廢或死亡之虞者。</p> <p>(3) 懷胎 5 月以上或分娩未滿 2 月者。</p> <p>(1) 依濫用藥物尿液採集作業規範受勒戒人於新收入所第 1 天完成尿液採集送驗並登錄於受勒戒人觀察紀錄表。</p> <p>(2) 落實紀錄戒斷症狀、行為、情緒觀察及進行生理解毒治療。</p> <p>(3) 由醫療人員完成「有無繼續施用毒品傾向」之評估與判定業務。</p> <p>(1) 依緊急醫療救護法，薦送基層管理人員參與地方衛生主管機關及醫療院所開辦之初級救護技術</p>		
---	--	--	--	--

捌、戒護業務	一、(一) 增加戒護管理能力	<p>升緊急醫療救護知識</p> <p>教人員參加救護技術員 (EMT-1) 訓練，及收容人心肺復甦術 (CPR) 訓練。</p> <p>1、加強各項應變演習操練與武器實彈射擊訓練工作。</p> <p>2、設置警民連線系統及裝設防彈玻璃。</p>	<p>員訓練 (60 小時以上)，96 年度取得救護技術員之比率達管教人員比率 10% 以上，計約培訓 4 名。</p> <p>(2) 洽請金門縣衛生局派員來監教導收容人心肺復甦術自救技術知識，提升收容人自救、救人自我健康管理能力，每半年安排新收收容人 CPR 訓練，96 年度擬訂全監收容人全數參訓。</p> <p>(1) 繼續與金門縣警察局金湖警察所簽訂警力支援協定，必要時相互支援。</p> <p>(2) 將所有員工及替代役役男編訂災變時任務區分編組，以備急需派遣，並定期實施應變演習及實彈射擊。</p> <p>(3) 訂定「危機處理作業應注意事項」設立危機處理小組並建立緊急狀況聯絡架構網圖，倘遇突發性狀況時，能儘速召集休勤相關人員支援處理，以避免事態擴大。</p> <p>(1) 於中央台設置與金門縣警察局勤務管制中心連線之「警民連線系統」，遇狀況發生，可立即觸動警報，由金湖警察所於 10 分鐘內派出警力支援。</p> <p>(2) 於接見室、中控門換裝防</p>	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	
--------	----------------	---	--	-----------	--

(二) 嚴格戒護管理	<p>3、針對重要工具與設備由專責人員管理以確保高度機動性。</p> <p>1、嚴格督導各級戒護人員認真執勤，防止意外事故發生。</p>	<p>彈玻璃，以維護執勤人員安全。</p> <p>(3)全監圍牆裝設蛇腹型刮刀網，具防止攀爬之功能。</p> <p>武器彈藥、發電機、通信器材、監控系統等均指派專人管理與保養，以確保高度機動性及堪用狀態；械彈庫並制定「械彈庫鑰匙管制機制」，以確保械彈安全。</p> <p>(1)各工場嚴禁收容人到處流竄，收容人因事進出場舍時，須由場舍主管加以檢身並登錄備查。</p> <p>(2)要求主管人員接近收容人，瞭解收容人，隨時掌握其動態。</p> <p>(3)每月就部頒業務評鑑167項抽取50項實施自我檢查，並召開業務檢查成效檢討會，檢討改進勤務及業務疏失。</p> <p>(4)每月召開戒護科務會議，召集所有日勤及夜勤同仁代表針對科務推動，特殊收容人個案，同仁反應意見及其他有關戒護事項進行研討，以凝聚共識，落實勤務執行。</p> <p>(5)科員及日勤場舍主管下班後，於夜間或例假日自動不定時返監察看所屬收容人於舍房之囚情動</p>	
---------------	--	--	--

		<p>2、加強收容人生活管教，實施軍事化、人性化管理，以嚴肅生活，整飭風紀，培養守法精神。</p>	<p>態，以確實掌握囚情、改善舍房秩序、減少收封後違規情事發生。</p> <p>(1)由工場主管及科員等定期訪談收容人，遇困難時立即反映幫助解決問題。每日收封須經中央台以金屬探測器檢測再由值勤人員確實搜身，防範收容人攜帶刀具等違禁（危險）物品流入舍房。</p> <p>(2)對於暴力犯、幫派分子、社會知名人士等特殊人犯列冊專案管理及考核，並每月定期召開幫派分子管教成效檢討會以避免藉機坐大影響囚情穩定。</p> <p>(3)於場舍單位遴選具愛心之收容人，以房為單位成立愛心小組，全面推動發揮同學愛運動，以加強照顧幫助病殘及新收入監之收容人，並防範強凌弱、舊欺新之情事發生。</p> <p>(4)外清掃於戒護在外工作時，戒護人員要隨時掌握其行蹤，切不可使其脫離視線外，以維戒護安全。</p> <p>(5)經常實施定期與不定期之突擊檢查，以嚇阻收容人僥倖心理。</p> <p>(6)對素行較差之收容人加強實施輔導教育，並嚴予督促，如發現不法情事，立即嚴懲，以正法紀。</p>		
--	--	---	---	--	--

<p>(三) 確實辦理 管教人員 常年教育</p>	<p>3、落實收容人分類管理。</p>	<p>(7)每月實施全監性收容人整潔，秩序競賽，依收容人禮節儀容、工場環境、秩序及舍房內務、夜間秩序等項目評分，以養成收容人重禮節、守秩序、愛整潔之榮譽心，並提昇生活環境之品質。</p> <p>依收容人不同類別進行配房，以落實分類監禁、個別處遇之功能。</p>	
	<p>1、經常灌輸管理人員有關法令常識、執勤要領、防衛技能等，同時要求做到守法、盡職、負責的服務精神。</p>	<p>(1)由典獄長、各科室主管及邀請專業人士親自授課，學、術科均採集中授課方式，每月實施1~2次。每年實施期中、期末測驗兩次，驗收施教成果，作為每年考績之參考。並經常洽請專家學者來監實施專題演講，以提昇管理員素質、學識與能力。</p> <p>(2)增加愛滋病防治常識宣導教育及 CPR 心肺復甦術急救教育訓練，加強管理員應變處理能力。</p> <p>(3)每日由戒護科長或值班科員實施勤前教育，宣導執勤要領、管教經驗及講解事故案例，以提昇管教人員戒護智能，凝聚團隊共識。</p> <p>(4)不定期抽問執勤同仁對戒護手冊熟稔程度，以落實戒護手冊各種勤務規定。</p>	



<p>(四) 加強安全檢查工作，杜絕違禁物品流入。</p>	<p>1、嚴禁違禁品流入及防止意外事故發生。</p>	<p>(5) 依據相關函令規定，就本監執行業務及勤務特性蒐集彙整資深人員戒護經驗，規畫修訂及訂定各勤務點執勤應注意事項以統一管教措施，落實經驗傳承及勤務執行。</p> <p>(1) 加強實施各項安全檢查，每季至少實施全戒護區擴大安全檢查 1 次，每月至少 2 次集中警力不定期實施突擊檢查；對戒護區各工場、舍房及零星單位，每月至少檢查 1 次以上，確實做好安全維護工作，對於查獲之違禁品積極追查來源，以杜絕違禁物品流入戒護區。</p> <p>(2) 職員工上、下班入監(所)內時，須將攜帶物品放入公發之透明手提帶內置於中央台統一檢查，再進入日新樓更衣室更換制服，經金屬探測器接受檢查，並由值班科員負責實施複檢，每星期至少 1 次突擊安全檢查職員(含替代役役男)辦公處所桌櫃及休息室置物櫃。</p> <p>(3) 每日嚴密查察廠商出入之貨品，確實依照各監院所辦理作業廠商委託加工業務防弊措施之規定辦理。</p> <p>(4) 接見家屬送入予收容人</p>		
-------------------------------	----------------------------	--	--	--

		<p>之物品由專人詳細檢查，如無法檢查之物品即予退回或交付代為保管。</p> <p>(5)收容人出入工場與中央台時均須由工場主管或中央台備勤人員確實搜身，並由值班科員不定時實施抽檢以防攜帶違禁物品滋生事端。</p> <p>(6)飭令崗哨執勤人員平時應提高警覺注意圍牆內外人員動靜，以防杜違禁品自牆外拋入。</p> <p>(7)於行政大樓前加強人員、門禁管制及引導服務工作。</p>		
<p>(五) 職員監督考核</p>	<p>1、依分層負責交辦，以落實督導考核責任。</p>	<p>(1)由科員協辦分級考核督導，分層負責。</p> <p>(2)對新進人員與實習人員之操守、品德、服勤、生活狀況，均嚴為考核。</p> <p>(3)對素行較差之管理人員除加強輔導外，並予嚴加考核日常生活情形，將考核紀錄陳閱備查。</p>		
<p>(六) 落實獄政管教</p>	<p>1、嚴禁體罰，依法管教，落實獄政管理。</p>	<p>(1)由首長於常年教育及集會時，加強對管教人員宣導，並透過督、查勤人員之勤加查察，以防杜不當管教行為產生，並確實要求依「戒護手冊」之規定落實勤務。</p> <p>(2)每季舉辦收容人生活檢討會加強雙向溝通，接納</p>		

<p>玖、統計業務</p>	<p>一、綜理本監、金門戒治所、連江看守所及</p>	<p>計畫</p> <p>1、確實掌握收容人相關資料，並加以分析，以供機關上級決策參考。</p>	<p>收容人之建議，發掘問題、解決問題，以安定囚情。</p> <p>(3)妥適管理與指導工場收容人作業，使收容人能安心服刑。</p> <p>(4)成立收容人申訴小組，建立收容人基本資料，收容人脫逃通報測試傳送於90年11月開始實施，並每月排定輪值表負責傳輸基本資料及電子郵件。92年1月1日起全面配合實施職員績效獎金制，採分配點數制，以達公正、公平。</p> <p>(1)按月輸入及審核本監、金門戒治所及連江看守所收容人資料。</p> <p>(2)按月輸入及審核看守所及兼辦勒戒處所勒戒人資料。</p> <p>(3)按月輸入及審核兼辦勒戒處所勒戒成效資料並製成月報及進行資料傳送。</p> <p>(4)按月／半年／年依公務統計方案彙編本監、看守所、戒治所及少年觀護所；看守所附設勒戒處所、少年觀護所附設勒戒處所統計報表。</p> <p>(5)按月依公務統計報表彙編結果製成圖表，以進行資料之分析比較。</p>	<p>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p>	
---------------	----------------------------	--	--	------------------	--

附設勒戒處所統計業務		(6)按月報送本監、看守所、少年觀護所職員獎懲統計表。		
拾、政風業務	一、防貪業務	1、定期召開政風督導小組會議，充份運用該小組力量。	(1)召開本監政風督導小組會議，確實作好執行秘書業務，並對重要政令善用會議作成決議，以發揮各項預防貪瀆功能，年度內預計召開1次。	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
			(2)視情況需要，召開臨時政風督導小組會議，針對特別議案做好執行秘書業務工作。	
		2、依據「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加強宣導、審核及受理查閱工作。	(1)96年12月31日完成受理本監(所)依法應定期申報財產人員之申報。	
			(2)本監應申報財產人員如有異動者，於職務異動3月內完成申報。	
			(3)依法保管本監(所)申報財產人員之申報資料，一案一卷，並受理民眾申請查閱。	
			(4)依權限辦理實質審核本監申報人員之財產申報資料，以發現有無申報不實之情事。	

		<p>3、加強政風法令宣導。</p>	<p>(1)利用集會或管理員常年教育等機會宣導有關政風法令及端正政風行動方案不接受餽贈財物、不飲宴應酬等相關規定。</p> <p>(2)運用上級頒發刊物及平時蒐集有關政風宣導資料，並配合新修定(正)「行政程序法」、「貪污治罪條例」等法規辦理宣導，以強化員工法治觀念。</p> <p>(3)配合管理員常年教育年度測驗，加強法紀認知，以收宣導宏效。</p> <p>(4)利用中秋、端午及春節等節慶期間，製作海報宣導「端正政風行動方案」(防貪部分)並印發相關規定，以擴大宣導層面，加強宣導「維新專案」。</p> <p>(5)查處本監(所)員工涉足不當場所者，簽報首長議處。</p> <p>(6)剪摘報載公務員涉足不正當場所之實際懲處案例，適時宣導。</p> <p>(7)實施法令宣導工作 2 次及實施機關設施安全檢查 4 次。</p>		
		<p>4、適時檢討本監「無效率，不便民」之行政環節，以消弭貪瀆成因。</p>	<p>以收容人家屬或與本監(所)交往廠商為對象，辦理端正政風防制貪瀆「問卷調查」1次。</p>		

二、肅貪業務	5、加強獎勵廉潔工作。	主動積極發掘員工具廉潔事蹟者，簽報首長予以表揚或獎勵，以期見賢思齊，鼓舞員工士氣。		
	6、落實評估本監 97 年機關政風狀況評估報告。	(1) 結合本監貪瀆問卷調查等多元意見，深入分析檢討問題與癥結，研提具體改進及建議事項。 (2) 訂定本監 97 年機關政風狀況整體分析評估及本監政風室 97 年工作計畫。 (3) 收容人、民眾反應意見處理每週開啟意見箱 1 次，收集本監政風狀況。		
1、加強先期發掘貪瀆不法線索工作。	(1) 依據訪查計畫據以執行並詳加分析，以發掘可能貪瀆線索，適時簽報首長。 (2) 加強稽核本機關易滋弊端之業務，主動積極參與並深入瞭解各項業務作業情形是否符合規定，以發掘貪瀆事證。 (3) 對作業違常單位及收支差距太大、生活糜爛之員工，加強查察以發掘可能之貪瀆線索。 (4) 嚴密注意各項採購或營繕工程案件之作業程序及可能衍生之弊端，以發掘是否有圖利等不法情事。 (5) 會同戒護科實施戒護區			

			<p>職員置物櫃等突檢工作，以期發掘及防杜不法情事。</p> <p>(6) 配合在監(所)收容人不定期採驗尿液，針對檢驗結果呈陽性毒品反應案件，深入發掘是否有不肖員工夾帶毒品入監(所)之情事。</p> <p>(7) 從民眾檢舉或媒體報導事項，追查涉及本監(所)員工貪瀆不法線索。</p> <p>(8) 對於員工違反「端正政風行動方案」有關請託關說、贈受財物、飲宴應酬規定之案件，追查貪瀆不法線索。</p> <p>(9) 依政府採購法監辦機關採購、變賣之開標、比價、議價、決標及驗收。</p>		
		<p>2、加強宣導鼓勵民眾檢舉貪瀆不法。</p>	<p>(1) 確實評估本監政風狀況過濾易滋弊端業務及犯罪型態，發掘貪瀆線索移送檢調單位偵辦。</p> <p>(2) 寄發每位新收收容人家屬「政風宣導函」1份，以鼓勵檢舉及防範不法。</p> <p>(3) 利用本監(所)收容人家屬接見候見室設置之公佈欄，張貼宣導政風法令及本監各項檢舉設施。</p> <p>(4) 實施本監「端正政風防制貪瀆問卷調查」1次。</p>		
		<p>3、持續「配合掃黑</p>	<p>(1) 加強追蹤考核機關內疑</p>		

		<p>、肅清機關貪瀆舞弊」專案工作。</p> <p>4、加強推動「行政肅貪」工作。</p> <p>1、檢討訂(修)定本監現行公務機密維護相關規定及措施，以符合機關業務特性及當前狀況需要。</p> <p>2、加強對檢舉人身份之保密作為。</p>	<p>與黑道掛勾之人員，隨時提供蒐證資料予調查單位及副知上級。</p> <p>(2)依各級政風機構「配合掃黑、肅清機關貪瀆舞弊專案」工作，持續積極發掘及檢討機關內是否有其他員工加入幫派或與黑道掛勾，並涉及貪瀆不法情事。</p> <p>依「政風機構加強行政肅貪作業注意事項」對未構成貪瀆犯罪，而有行政違失之案件，迅速追究行政責任，以促使機關員工知法、守法，避免貪瀆情事發生。</p> <p>(1)因應機關特性及狀況需要，檢討訂(修)定相關公務機密維護規定。</p> <p>(2)實施公務機密維護檢查2次及實施資訊稽核2次。</p> <p>(1)對於具名之檢舉人之各項年籍、信函等資料，應依密件資料處理，不得洩漏；匿名檢舉亦比照辦理，以防暴露檢舉人身份。</p> <p>(2)加強宣導員工保護檢舉人觀念，遇民眾檢舉，不得洩漏檢舉人身份。</p> <p>(3)對於洩漏檢舉人身份、資料案件，從速追查洩漏管道及議處洩密人員。</p>		
--	--	---	--	--	--



		<p>3、加強公務通信保密工作。</p>	<p>(1)依據法務部函頒本監主管機密項目並會同業務主管單位實施定期、不定期保密檢查，有效管制公務通信及傳真機之使用，發現缺失即簽報首長，並會請改進和追蹤稽核，藉以落實保密檢查。</p> <p>(2)加強員工通信保密宣導，藉以充實員工通信保密知能，提高通信保密警覺。</p>		
		<p>4、落實資訊稽核工作，有效防範電腦洩密及犯罪情事。</p>	<p>(1)依據既訂之本監「資訊作業管理實施要點」落實執行，加強資訊機密維護及個人資料保護，防範電腦洩密及犯罪情事發生。</p> <p>(2)本監「資訊安全執行小組」依照「法務部及所屬各機關資訊安全作業檢查表」，切實執行稽核，縝密防止洩密事件發生。</p> <p>(3)加強對於竊取、盜賣與民眾權益相關資料案例之保密宣導。</p>		
		<p>5、針對重要機密會議及易滋洩密及其他有關國家安全、國家利益等事項，協調有關單位策訂嚴密專案保密措施，機先採取預防措施</p>	<p>(1)遇案時，評估可能洩密管道、人員，機先採取防範措施；協調主管科室策訂專案保密措施並嚴格執行。</p> <p>(2)國家元首或國賓蒞臨本監時，除對其行止保密外，並全力配合侍衛人員做</p>		

		<p>，杜絕洩密情事發生。</p> <p>6、加強違規或洩密案件之查處作為。</p>	<p>好警衛安全工作。</p> <p>(1)加強違規及洩密案件之蒐處並把握蒐集證據時效。</p> <p>(2)發生洩密情事時： 甲、通報業務主管單位研採補救措施。 乙、把握時效蒐集證據並追究洩密者之行政及刑事責任。 丙、研析洩密管道及原因，會請相關科室做為爾後防杜洩密之參考。</p>		
四、安全維護		<p>1、預防危害或破壞事項檢討加強本監預防危害或破壞事項之各項規定及措施。</p>	<p>(1)因應機關特性及實際需要，檢討訂(修)定本監(所)各項預防危害或破壞事項相關規定及措施。</p> <p>(2)每半年召開安全防護會報乙次，報告期間(6個月)設施檢查缺失及改進稽核情形，以研討本監(所)各項預防危害或破壞措施執行情形，藉以落實執行。</p>		
		<p>2、辦理專案或重大活動時，訂定「專案維護計畫」，簽報機關首長核定後會同相關單位分工執行，並適時檢討改</p>	<p>上級機關首長、貴賓蒞臨或本監(所)辦理專案及重大活動前，策訂「專案維護計畫」，陳首長核可後，會同相關科室落實執行，並針對執行缺失檢討改進。</p>		

		<p>進。</p> <p>3、實施本監（所）設施安全檢查，協調相關單位，加強門禁管制及首長安全維護措施，防範危害及破壞事件發生。</p> <p>4、實施防護宣導，強化員工認知及應變處置能力。</p> <p>5、蒐集重大危安或偶突發事件預警資料，迅速通報處理。</p> <p>6、加強蒐處違反國家安全法第二條之一情事及有關危害國家安全及影響國家利益之資料，提供調查機關處理。</p>	<p>(1)簽請秘書召集相關科室會同本室人員實施預防措施安全狀況檢查，遇有缺失時，即會請權責科室改進，並於1個月內追蹤稽核缺失改進情形，充分發揮檢查小組功能。</p> <p>(2)利用實施預防措施安全狀況檢查，隨時檢討門禁管制執行情形。</p> <p>(1)提供相關機關安全維護案例及各種宣導圖片，宣導週知。</p> <p>(2)利用管理員常年教育機會，播放消防安全及應變處置等影片。</p> <p>加強蒐集重大危安及偶（突）發事件之預警資料，於遇案時除簽報首長外，並深入瞭解事件真相，迅速通報上級。</p> <p>(1)加強蒐處違反國家安全法第二條之一情事，提供本縣調查站處理。</p> <p>(2)經由本監典獄長統合、督導，配合本監（所）各單位，作好蒐處危害國家安全及影響國家利益之資料工作，並透過調查機關與政風機構業務聯繫會報，加強與調查站之協調、聯繫與執行。</p>		
--	--	--	---	--	--

拾壹、會計業務	一、綜理本監暨作業基金，金門	<p>7、協助處理陳情請願事項機先蒐處群眾陳情請願事件之預警資料，適時通報權責單位處理。</p>	<p>(1)積極蒐處預警情資，遇案時立即簽報首長及通報上級；並協調權責科室疏處。</p> <p>(2)主動發現行政疏失，協調權責部門參考辦理，以避免產生糾紛、爭執事件。</p>	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	
		<p>8、有效採取因應及疏處作為，預防事件失控或變質。</p>	<p>(1)遇有陳情請願預警資料時，立即簽報首長並蒐集相關資料提供「本監陳情請願疏處小組」作為狀況之研判參考，並協調權責部門全力疏導處理，機先預防陳情請願事件。</p> <p>(2)遇陳情請願案時，除簽報首長派有關人員積極疏處，並協調金湖警察所警力支援，以有效採取因應及疏處作為。</p> <p>(1)彙編福建金門監獄、福建金門戒治所、福建連江看守所及作業基金年度概算、預算案、法定預算、分配預算、半年結算、年度決算，於期限內完成。</p> <p>(2)按核定分配預算數及業務計畫所定進度，逐月嚴格控制預算執行進度。控管預算之執行率年度達90%以上。</p> <p>(3)審核各類收入、支出款項原始憑證、表冊。</p> <p>(4)根據合法原始憑證，編製</p>		

<p>戒治所、連江看守所及兼辦勒戒處所會計業務</p> <p>二、監辦採購案件暨囚糧、財物等</p>		<p>憑單、簿籍，並按期依限編送各類會計報告、憑證。</p> <p>(5) 遇案依期限完成公庫、專戶存款支票暨保管有價證券等之會簽。</p> <p>(6) 應收、代收、預收、應付、暫付、預付各款項之審核清理及督促催收。</p> <p>(7) 會計憑證、會計報告之保管及歸檔。</p> <p>依採購法及其子法暨相關法令規定監辦採購案件、囚糧、財物等業務。</p>		
--	--	--	--	--

拾貳、總務業務	業務	<p>1、加強改善收容人給養，並對新收暨出庭收容人之飲食，予以妥善照護。</p>	<p>(1)確實提撥作業盈餘之生活補助費，藉以改善收容人生活、飲食等。對新收暨出庭收容人備有膳食以供食用。</p> <p>(2)採購收容人副食品均不定期派員至鄰近市場訪價，並依採購法公開招標，確實注意副食品之新鮮度，力求達到物美價廉。</p> <p>(3)加強炊場設備及工作場所之環境衛生，並發揮膳食改進小組功能，謀求收容人更好伙食。</p> <p>(4)配合季節性需求，製發收容人衣著、棉被，以暖適為主，對新收收容人提供足以禦寒之棉被等，予以妥適之關懷並保其健康。</p> <p>(5)主、副食由相關人員按月盤點，並設簿登記。</p>	由核定經費項下支應	
	二、嚴格財產管理與維護	<p>1、加強建立財產管理電腦化與維護，並定期盤點，以節省公帑，杜絕浪費。</p>	<p>(1)設立財產明細分類帳簿、物品管理帳簿暨運用電腦設立各式財產管制卡。</p> <p>(2)各科室建立專責財產管理人，加強維護。會同會計人員、政風人員實施財物盤點。</p> <p>(3)宣導使用單位之使用人加強設備之維護，遇有損壞無法自行檢修，應提出檢修申請。</p>		

三、 續 密 名 籍 及 保 管 管 理 工 作	1、加強收容人名籍管理與戶籍清查及金錢物品保管事項工作。	<p>(4)落實車輛管理，依行政院台 90 秘字第 005346 號函相關規定辦理。</p> <p>(1)將收容人各項名籍資料建檔並定期查核與妥善管理。確實辦理新收收容人名籍資料電腦建檔工作，力求資料完整迅速，遇案每日完成收容人期滿、假釋等釋放作業。</p> <p>(2)按月完成接收調查及申請移監受刑人移監作業。</p> <p>(3)每月查核收容人保管金、勞作金總簿金額及電腦結存表金額是否相符，並作成解釋說明。</p>	
四、 加 強 檔 案 管 理	1、依 93 年 2 月 3 日修正之「檔案電子儲存管理實施辦法」加強檔案建立，確實做好檔案管理。	<p>(1)運用公文管理系統實施收發文公文管制及電腦檔案儲存工作，並推動電子文件傳閱以提高行政處理效率，節約紙張耗用。</p> <p>(2)加速回溯檔案之建檔作業，以建全檔案管理與保存。</p> <p>(3)每年定期清理已逾保存年限之檔卷適時列冊報請上級機關核轉檔案管理局審核後銷毀。</p> <p>(4)每半年將以建檔之檔案目錄彙送至檔案管理局。</p>	
五	1、確實維護房舍及	(1)妥善運用維護費用，房舍	

、房舍維護、美化環境與清淨家園全民運動計畫	<p>環境之美化、綠化工作。</p> <p>2、加強辦理所轄辦公廳舍週邊50公尺範圍內之環境清潔工作。</p>	<p>定期粉刷，設備隨時加以檢修。加強改善收容人舍房照明及通風設備，確保監內外圍環境衛生，每月並定期實施全面性消毒工作。</p> <p>(2)繼續廣植花木，美化、綠化環境。</p> <p>(3)落實宿舍管理，依行政院台89人改住字第312703號函相關規定辦理。</p> <p>推動行政院核定「清淨家園全民運動計畫」，並配合本監環境保護教育工作之推動，擬定計畫，加強辦理。</p>		
六、健全代購收容人物品制	<p>1、強化代購收容人物品之管理，確實做好收容人委辦業務。</p>	<p>每年檢討代購收容人物品項目，並依採購法上網公開招商比、議價1次。</p>		



<p>度</p> <p>七、落實職務代理之執行</p> <p>八、充實機關必要設備</p> <p>九、兼辦本監資訊業務</p>	<p>1、落實資訊安全工作，確實發揮資訊和資料的運用功能。</p>	<p>(1)配合政風室實施稽核資訊保密(每半年1次),確保資訊機密維護及個人資料保護功能。</p> <p>(2)辦理資訊資產安全作業查核,以確保資產之使用安全性,避免影響業務運作,年度內預計辦理2次。</p> <p>(3)辦理備份資料之回復測試演練,以確保資料之完</p>	<p>落實職務代理制度之執行,以流暢業務之推展,提昇對外窗口為民服務之績效。</p>	<p>依據「政府採購法」及其「相關子法」等規定辦理採購相關作業流程,俾充實機關必要設備,以維護機關內部安全;資本支出、固定資產設備投資執行結果年度達95%以上。</p>		
---	-----------------------------------	--	--	--	--	--

			<p>整性及機密性，年度內預計演練 2 次。</p> <p>(4)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加強同仁安全意識，以確保資料安全，年度內預計辦理 2 次。</p>		
		<p>2、有效管理及維護網頁內容，確保資訊傳遞之正確性。</p>	<p>召開網頁推動小組會議，針對本監網頁內容之完整性進行研討，以充實及豐富本監網頁內容，並對網頁之更新及維護情形進行查核，以確保網頁內容之完整性及正確性，年度內預計召開 2 次。</p>		